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中華民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開會通知

地 址：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  
三段 100 號 3 樓之 9

承 辦 人：郭珊如

聯絡電話：02-23651260

傳 真：02-23640421

電子郵件：tabporg@yahoo.com.tw

網 址：http://www.tabp.org/

受文者：本會秘書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公安全聯字第 10104250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議程、地圖、會議出席委託書

開會事宜：召開本會第一屆「第 2 次會員大會」

開會時間：102 年 5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 00 開始。

開會地點：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 88 號

（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 S306 研究大樓視聽教室）

主 持 人：劉進明

司儀：戚霞

記錄：黃靖婷

出 席 者：如正本受文者

正本：內政部中部辦公室

立法委員陳學聖

本會全體會員

副本：台灣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技術人員學會

本會秘書室

理事長 劉進明

# 中華民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第一屆第2次會員大會議程

一、會議開始

二、主席致詞

三、長官致詞

四、來賓致詞

五、工作報告

六、討論提案(說明：依據本會章程第三十五條「本會應於下年度開始前二個月內，編具下年度工作計畫及歲入歲出預算書，提經理事會通過後，送請監事會審核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，提經會員大會通過後，於下年度開始前報請主管機關核備，如會員大會未能及時召開，應先報主管機關，再於會員大會時提請追認。」。)

案由一：審查 101 年度工作計畫案，提請會員大會進行追認。

案由二：審查 101 年度經費決算案，提請會員大會進行追認。

案由二：審查 102 年度工作計畫案，提請會員大會進行追認。

案由四：審查 102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案，提請會員大會進行追認。

七、臨時動議

八、散會



# 會議出席委託書

致 中華民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有關本會「第一屆第2次會員大會」訂於102年05月1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，於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S306教室，本人因故不克參加，謹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，並授權其於會議中行使各項本人應有之權利。

委託人姓名： (簽名或蓋章)

代理人姓名： (簽名或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月 日